

合同编号：11NMB1078280202513001 招标编号：BZTP2025002-3

博尔塔拉职业技术学院旅游管理专业群实训基地项目

采购合同

项目名称：博尔塔拉职业技术学院旅游管理专业群实训基地项目

招标编号：BZTP2025002-3

采购人（甲方）：博尔塔拉职业技术学院

供应商（乙方）：杭州惠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博尔塔拉职业技术学院

乙方：杭州惠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项目编号为 BZTP2025002-3 “博尔塔拉职业技术学院旅游管理专业群实训基地项目” 招标采购结果，经双方协商达成一致，为明确各方权利义务，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标的及要求

附件一：合同采购清单

该合同价格包含（但不限于）的制造、加工、现场组装、安装调试、随附配件、备品备件、检验、验收、技术资料、培训、技术服务及货物运至交货地点所需的运费、保险费、装卸费、安装调试费、税收等应当包含的一切税费，除此之外，乙方不得再另行向甲方收取其它费用。

二、质量技术标准及质量保证

1、产品性能及质量应符合现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标准的相关规定及技术标准，无国家标准的应符合部颁标准或企业标准。

2、乙方须保证项目实施物是全新、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并完全符合合同所约定的质量、型号规格、数量等的要求，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在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具有良好的性能。

三、交货方式、时间要求、合同履行地点

1、交货方式：由乙方负责配送至采购人指定地点，并通过甲方验收，运输过程中的全部风险由乙方自行承担。

2、时间要求：签订合同后 60 个日历天内完成所有货物的交货及安装调试及其它工作，交由甲方验收。

2、合同履行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

1、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做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证明文件应随货物交甲方。

2、甲方对乙方所交货物依照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设备制造国）有关标准进行现场验收，性能达到技术要求的，给予签字盖章签收，但甲方

的签收不代表认可货物质量,若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现乙方提供货物质量不合格或违反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义务,甲方仍有权追究乙方违约责任。如发现有货物名称、数量、质量、技术参数、性能等不符合规定时,即验收不合格,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自行收回、承担运输费用和其他违约责任及法律责任。

3、甲方在货到指定地点安装调试完毕后进行验收,并及时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若因乙方原因导致验收时乙方不在现场的,甲方有权自行验收,乙方承认一切验收结果。但经开箱验收的货物并不等同于最终的质量合格;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后果由乙方负责,并由乙方承担相应违约责任及损失。

4、在完成货物安装调试后, 10 个工作日内,双方组织人员现场验收,验收通过后,双方代表在验收资料上签字盖章确认。

五、伴随服务 / 售后服务

1、乙方为甲方提供全新设备产品 3 年质保,质保期自甲方验收合格之日起算。货物在产品质保期内出现任何质量问题的,由乙方免费上门更换,产生的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2、乙方严格履行响应文件中《质量保证书》及其他服务承诺,为甲方提供质量保证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甲方在使用过程中遇到问题,需要乙方到现场进行技术服务的,乙方应随时提供现场技术保障,并在接到甲方通知后立即做出答复和响应, 24 小时内派人员到现场提供服务并保证在出现问题 12 小时内解决完毕相应问题。

4、服务电话:

六、付款方式及期限

1、本合同含税总金额: ¥1492036.00 元 (大写: 人民币壹佰肆拾玖万贰仟零叁拾陆元整)。该价款已包含乙方为履行本合同所产生的全部费用。

2、合同价款支付: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支付 30% 预付款,即 ¥447610.8 元 (大写: 人民币肆拾肆万柒仟陆佰壹拾元捌角),货到后支付 40%,即 ¥596814.4 元 (大写: 人民币伍拾玖万陆仟捌佰壹拾肆元肆角) 验收合格后 10 个工作日内

支付合同价款 30%，即¥447610.8 元（大写：人民币肆拾肆万柒仟陆佰壹拾元捌角）。

甲方付款前乙方需先行开具符合国家法律法规以及甲方财务要求的增值税发票，若乙方开具发票不合格或不符合甲方财务要求，甲方可不予付款且不承担任何逾期付款责任，由此造成的全部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七、违约责任

1、如乙方不能按期交付货物，或者逾期安装、调试的，每逾期一天，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千分之二的违约金，违约金按此累计无上限；如乙方逾期交货达 20 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退还已收取的全部款项，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全额承担。

2、乙方所交付的货物品种、型号、规格不符合合同约定的，或者未通过甲方验收的，或者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要求乙方按照合同约定条款对产品进行更换，乙方应保证在 15 日内更换完毕符合甲方要求的货物或整改完毕相应违约行为，同时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款 10 %的违约金，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予赔偿；甲方亦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 %的违约金，并退还甲方已付的全部款项，以及要求乙方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3、经有关部门鉴定，若乙方所项目实施物属于假冒伪劣产品或者属于质量不合格产品的，乙方必须无条件免费为甲方更换符合要求的产品，且甲方不再支付所涉及产品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货款等）。由于乙方产品质量问题导致甲方工作不利产生损失的，乙方应予以承担相应法律责任及乙方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

4、在产品质量保证期内，如经乙方两次维修或更换，货物仍不能达到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视为乙方交付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甲方有权退货，乙方应退回全部货款，同时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乙方应承担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约定的违约责任。

5、除不可抗力外，在甲方验收合格及审计结算结果出来后 15 个工作日内，

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延迟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万分之一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10%; 延迟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6、乙方必须保证甲方在使用相关产品系统、应用软件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的起诉,由此引起的知识产权纠纷由乙方负责,并赔偿由此给甲方所造成的一切损失及费用,同时,甲方还有权要求乙方承担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

7、乙方派出的安装、调试、售后等工作人员,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若发生任何安全责任事故或者因乙方原因导致乙方上述工作人员、甲方人员或第三人的任何人身损害、伤亡、残疾的,或者造成甲方财产损失的,由此产生的全部法律责任及赔偿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8、乙方对甲方人员进行免费的操作维护培训,指导甲方人员学会正常操作程序、系统; 保养及维护的进行; 常见故障判断及处理等。

9、乙方应当保障甲方使用信息安全,不得通过后台或其他方式窃取、获取、泄露、传播、利用甲方信息,无论是否实际造成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继续履行合同,赔偿甲方所有损失并支付合同总价款 10 %的违约金; 甲方亦有权选择单方解除合同,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所有损失并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

10、乙方应当亲自完成本合同项下项目,不得转包、分包,否则无论是否实际造成损失,甲方有权要求乙方继续履行合同,赔偿甲方所有损失并支付合同总价款 10 %的违约金; 甲方亦有权选择单方解除合同,要求乙方赔偿甲方所有损失并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

11、乙方应当承担甲方实现合法权益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律师费、交通费、公证费。承担律师费的金额以律师事务所开具的律师费发票票面金额为准。

12、若本合同的违约责任无法确认,需要鉴定或者评估的,双方有权在 日 内协商确定评估或者鉴定机构,对产品存在缺陷或瑕疵的地方进行鉴定、评估,

若乙方未按照约定时间履行义务的，则甲方有权进行单方委托，乙方对一切鉴定报告、评估报告等予以认可。

八、不可抗力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导致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原因，在取得有关权威部门的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视具体情况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责任。

九、争议解决方式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不能协商解决的，双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其他

本合同一式陆份，甲方执肆份，乙方执贰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十一、本合同其他未尽事宜，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处理。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盖章）：博尔塔拉职业技术学院

法人代表：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0909-2316127

开户银行：新疆博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

账号：835011512010108494277

乙方（盖章）：杭州惠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18612277789

开户银行：中信银行杭州湖墅支行

账号：8110801014300657067

签约日期：2025年5月22日